

## 附件 5 关于西部专项评选的补充说明

按照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的指导,为提升西部院校教师的案例采编与教学水平,提高办学质量,缩小东西部差距,改善我国的教育生态环境,助推中国 MBA 教育发展,服务社会经济,自 2018 年开始,"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"评选增设西部专项,鼓励西部院校教师以西部地区企业为素材开发案例,深入调研西部地区经济、社会和文化特点,增强西部教育的针对性和实用性。

## 一 申报条件

本项目中的西部地区是指陕西、四川、云南、贵州、广西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、西藏、新疆、内蒙古、重庆、海南,共 13 个省市。

西部专项只供西部地区院校申报,所申报的案例在符合"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"申报条件的基础上,要求针对西部地区企业采编。

申报西部专项的案例第一作者应为西部地区院校教师,与非西部地区院校教师合作采编的案例,非西部地区院校教师可担任通讯作者。

## 二 评选办法

西部专项纳入"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"评选体系,同时启动,统一评审,各单位每年申报本系列案例不超过 15 篇,个人以第一作者申报本系列案例每年不超过 1 篇,不得以同一素材撰写两篇相同主题的案例同时参与"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"两个系列的评选。

获奖证书标注"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(西部专项)"。

## 三 申报程序

西部专项与"全国百篇优秀管理案例"评选其他系列并行投稿,每篇投稿只能选一,如申报西部专项需在投稿系统上选择"西部专项"选项。